

河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三地质矿产调查院
河南省桐柏县围山城金银矿深部及外围普查项目
公开招标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19-1606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HENAN TENDER-INVITING&PURCHASE LTD.

目 录

特别提示	1
第一章 采购邀请.....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评标办法.....	14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19
第五章 项目概况及技术质量要求.....	2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8
附 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48
投标文件制作说明.....	49

特 别 提 示

1、投标文件制作

1.1、投标人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com）”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1.2、投标人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com）”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1.3、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

1.4、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1.5、投标人在规定的开标时间,进入平台按系统提示进行远程解密。

2、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项目投标人,系统将通过消息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

3、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投标人信息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随时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投标人应及时关注系统平台消息。

4、电子招投标平台的相关疑问,以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com）网站（“交易流程”、“办事指南”、“下载专区”模块）的说明为准。

5、发票相关事宜,待项目结束,交易中心与招标代理公司交接之后办理。

6、项目分多个包的,投标人应按照所投包,准确的分别上传各包投标文件。

第一章 采购邀请

河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三地质矿产调查院 河南省桐柏县围山城金银矿深部及外围普查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一、采购项目名称：河南省桐柏县围山城金银矿深部及外围普查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19-1606

三、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 11827900 元。

四、采购需求：本项目共 1 个包

包号	工作内容	工期	质量要求	其他
1	钻探：孔深 0~1400m（斜孔 80°），计划工作量：15000m	13 个月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地质矿产行业标准《地质岩芯钻探规程》（DZ/T 0227-2010）中的有关规定，工程质量达到合格	实际工作量根据工作需要甲方有权进行变更和适当调整。最终工作量以甲方验收合格的工作量为准。

五、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
2.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八、获取招标文件

1. 报名、购买时间：2019 年 8 月 21 日至 2019 年 8 月 28 日

2. 报名、购买方式：网上报名、购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凭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操作。）

3. 售价：300 元/本

4. 供应商初次登记的，请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注册用户名及密码设置-办理 CA 数字证书-登记基本信息(具体流程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指南（工程建设、政府采购）》）

5. 招标文件下载时间为 2019 年 8 月 21 日至 8 月 28 日

请在规定时间内报名、购买、下载。购买后请及时下载文件，超时不能下载文件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九、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19 年 9 月 25 日 9 时 0 分（北京时间）

2. 规定的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系统内进行网上上传投标文件

十、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19 年 9 月 25 日 9 时 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一）-13

3. 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到开标时间，供应商凭 CA 秘钥进入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平台，按提示进行投标文件的解密（详细流程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十一、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招标采购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 5 个工作日。

十二、联系方式

1. 采购人：河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三地质矿产调查院

地址：郑州市黄河路 129 号天一大厦 22 层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方式：0371-58527650

2.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

联系人：李先生 陈先生

联系方式：0371-65955805

发布人：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19年8月20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招标人：河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三地质矿产调查院 地址：郑州市黄河路129号天一大厦22层 联系人：陈先生 电话：0371-58527650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纬四路13号（花园路与纬四路交叉口向东50米路北） 联系人：李先生 陈先生 电话：0371-65956589 65955805
1.1.4	项目名称	河南省桐柏县围山城金银矿深部及外围普查项目
1.1.5	建设地点	河南省桐柏县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河南省财政地质勘查资金，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招标工作量共计15000m。 实际工作量根据工作需要甲方有权进行变更和适当调整。最终工作量以甲方验收合格的工作量为准。
1.3.2	计划工期	13个月
1.3.3	质量标准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地质矿产行业标准《地质岩芯钻探规程》（DZ/T 0227-2010）中的有关规定，工程质量达到合格。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 2.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9.1	踏勘现场	招标人不组织。若投标人自行踏勘，投标人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包括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及方式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内容的疑问必须在购买招标文件后7个工作日内提出，否则不予受理。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及方式	招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15天前，可以“补充招标文件”形式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 其他材料	图纸、补充答疑文件（如果有）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异议请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的时间：购买招标文件后7个工作日内提出。
3.2	投标报价	报价唯一，且不得超过预算。
3.3.1	投标有效期	90天（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4.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无须提交投标保证金。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按招标文件中要求进行电子签章。
3.7.4	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4.1	投标文件递交（上传）	投标截止时间：2019年9月25日9:00时（北京时间）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19年9月25日9:00时（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一）-13 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到开标时间，供应商凭 CA 秘钥进入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平台，按提示进行投标文件的解密（详细流程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成员人数为7人。由在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的评审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
6.3	资格评审、符合性审查和响应性审查	开标结束后，首先由采购人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内容及标准见招标文件规定），审查不通过的投标人为无效投标人。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包，不进入评标程序，以废标处理。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和响应性审查（审查内容及标准见招标文件规定），对符合性审查和响应性审查合格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原则和评分细则进行综合评议。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3名。
9.5	质疑	投标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按照财政部94号令规定的程序进行质疑和投诉，但须对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联系人、地址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1.2、1.1.3款内容。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项目采购预算及编制依据	项目采购预算：人民币1182.79万元。 编制依据：参照国土资源调查预算标准—地质调查部分（财建【2007】52号）及其他国家规定、行业规范等。
10.2	招标文件解释权	1、投标人在招标文件答疑或修正前未提出的问题，开评标现场招标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的解释即为最终合法解释； 2、当招标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放弃解释权时，招标人可以当场授权评标委员会对异议进行表决，以评标委员会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为对异议方的最终解释。
10.3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形式：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前，将履约保证金以转账形式向招标人指定账户交纳。 履约担保的金额：中标价的10%

10.4	招标人付款方式	(1) 分批结算：工程进行中对所承包的钻孔实行分批量结算，甲方按批次支付乙方工程款； (2) 付款方式：钻机进场 7 日内预付总工程款的 30%；每批次钻孔经甲方单位验收合格后，7 个工作日内将该批次钻孔剩余 70%的工程款一次性支付； (3) 竣工结算：所承包的钻孔全部竣工，经上级部门组织的野外工作验收合格后，退还履约保证金。
10.5	招标文件售价及招标代理费	1、招标文件售价 300 元；售出不退 2、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取，参照原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政策 2002】1982 号）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的规定中服务类规定，由中标人支付。 开户名：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广发银行郑州行政区支行 帐号：8898 5160 1000 5452 财务咨询电话：0371-65955702
10.6	政府采购政策	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详见招标文件最后的附件。
10.7	其他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应清晰。因材料不清晰、不能辨认所带来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10.8		招标人即采购人，投标人即供应商。
10.9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系统判定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相关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10.10		要求供应商提供的相关证件材料，均应在有效期内。
10.11		中标后不允许分包。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次招标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次招标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 (4)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 (5)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被责令停业的；
- (10)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

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踏勘现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特别提示；
- (2) 采购邀请；
- (3) 投标人须知；
- (4) 评标办法；
- (5) 合同条款及格式；
- (6) 项目概况及技术质量要求；
- (7) 投标文件格式；
- (8) 附件；
- (9) 投标文件制作说明。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

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因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
- (2) 资格证明文件及响应材料；
- (3) 投标报价表格；
- (4) 工程预算书；
- (5) 施工组织设计；
- (6) 项目管理机构及主要人员；
- (7) 优惠承诺；
- (8) 投标人依据打分办法而提供的相关以上内容未涵盖的材料和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 (9) 中小企业声明函（选用）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是投标人以本项目招标人所提供的项目招标工作量为基础的唯一自主报价。参照国土资源调查预算标准—地质调查部分（财建【2007】52 号）及相关国家规定、行业规范等。

3.2.2 投标人为确保工程质量而发生的费用由其自负。

3.2.3 投标报价应为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各项金额的总和。

3.2.4 投标报价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报价，并以人民币币种签约、结算。

3.2.5 招标人提供的项目基本情况表为投标人投标计量计价的基础，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报价中的任何缺项、漏项视为逐项报价中已包含。

3.2.6 因工程变更，造成增加新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其对应的综合单价按下列方法确定：

- (1) 合同中已有适用的综合单价，按合同中已有的综合单价确定；
- (2) 合同中有类似的综合单价，参照类似的综合单价确定；
- (3) 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的综合单价，由承包人提出综合单价，经审计后执行。

3.2.7 投标人只能提出一个不变价格，招标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性报价。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本项目无须提交投标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见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章：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投标文件须加盖电子签章的，投标人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3.7.4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上传）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投标文件。

加密的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ggzy.com）”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3.7.5 加密的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ggzy.com）”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3.7.6 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投标报价一览表，须严格按照系统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3.7.7 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

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上传）

4.1.1 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时间递交投标文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1.3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并确保上传成功。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

5.2 开标方式

远程开标，投标人无须到现场。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在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的评审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评标原则

6.2.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招标人应依法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或重新组织招标。

7.2 中标通知

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签订合同

7.3.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中标人按承诺向招标人予以赔偿。

7.3.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依照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或不再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3) 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招标人可选择重新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质疑

投标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按照财政部 94 号令规定的程序进行质疑和投诉，但须对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 评审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企业营业执照，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财务状况报告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河南省政府采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信用中国网 (www.creditchina.gov.cn) 和中国 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		
2.1.2	符合性 审查	报价唯一		投标人报价必须唯一，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报价的投标，且不得超过预算
		签字盖章		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系统判定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相关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2.1.3	响应性 评审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工程质量	合格。	
		投标有效期	90天（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工期	13个月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第五章“项目概况及技术质量要求”规定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制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施工组织设计：__44__分 综合：__26__分	

		投标报价：___ 30 ___分	
2.2.2	评标基准值	<p>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预算的为无效投标。</p> <p>有效投标报价的确定：通过初步评审且投标报价位于预算的 100%~ 95%（含 100%和 95%）区间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参与评标基准值的计算。</p> <p>评标基准值=区间内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p> <p>（当区间内有效报价的投标人 5 家以上（含 5 家）时，则去掉一个最高和一个最低报价后的区间内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计算评标基准值，当区间内有效报价的投标人不足 5 家（不含 5 家）时，则为区间内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计算评标基准值。）</p> <p>若所有有效报价均不在控制价 100%~ 95%（含 100%和 95%）区间内，则：评标基准值=招标控制价×95%</p> <p>被认定的小微企业，计算评标基准值时以自身报价参与计算，计算投标报价偏差率及报价得分时，按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折算。</p>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合格投标人的投标价-评标基准值）/评标基准值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4 (1)	施工组织设计 评分标准（44分）	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5分）	内容完整，层次清楚，描述准确得 5 分，否则酌情扣减。
		主要施工方法（5分）	主要施工方法先进可行，技术措施合理科学，施工方法规范可靠的得 5 分，否则酌情扣减。
		主要物资计划（4分）	拟投入的主要物资计划合理有效的得 4 分；否则酌情扣减。
		主要施工机械（4分）	拟投入的施工机械合理有效的得 4 分；否则酌情扣减。
		劳动力安排计划（4分）	劳动力安排计划可行，合理有效的得 4 分；否则酌情扣减。
		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4分）	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科学可行，合理有效的得 4 分，否则酌情扣减。
		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4分）	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科学可行，合理有效的得 4 分，否则酌情扣减。
		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4分）	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科学可行，合理有效的得 4 分；否则酌情扣减。
		确保文明施工技术组织措施（4分）	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科学可行，合理有效的得 4 分；否则酌情扣减。
		施工总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3分）	施工总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科学可行，合理有效的得 3 分；否则酌情扣减。
	确保报价完成工程建设的技术和管理措施	确保报价完成工程建设的技术和管理措施科学可行，合理有效的得 3 分；否则酌情扣减。	

		(3分)	
2.2.4 (2)	综合 评分标准 (26 分)	企业业绩 (10分)	2016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或任务书日期为准,同类的工程施工业绩的每有一项得2分,最多得10分。
		相关认证 (6分)	投标人具有在有效期的ISO9001、ISO14001、OHSAS18001证书,每一个得2分,最多6分。
		项目人员 (7分)	1、项目负责人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及以上的得3分,其余情况不得分。 2、项目其他专业人员配备齐全,其中有一名地质类专业高级工程师得2分,最多得4分。 以上人员均须提供由投标人为其交纳社保的证明,无社保证明的不予认可。
		优惠服务承诺 (3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合格投标人的优惠条件承诺内容进行比较,在0-3分内打分。
2.2.4 (3)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30分)	报价评分标准 (30分)	<p>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值的,得基本分25分;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值的,每高1%的,在基本分25分的基础上扣1分,扣完为止;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值的,每低1%的,在基本分25分的基础上加1分,最高加5分,每再低于评标基准值1%的,在30分基础上扣3分,扣完为止。以上计分不足1%的部分按直线插入法计算,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p> <p>说明:如供应商满足财库【2011】181号及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的规定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内容的小、微企业,由评委会认可的,则报价给予6%的扣除(四舍五入保留2位小数),进行报价得分的计算。</p>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第一名综合评分相等时(并列第一),以投标报价得分高的优先;投标报价得分也相等的,以施工组织设计得分高优先,仍未分出先后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符合性评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没有本章3.1.2规定的情形的。

通过初步评审的,为合格投标人,进入详细评审。未通过初步评审的,为无效投标人。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施工组织设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综合：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1)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综合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1)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2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3)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4)更改招标人给定的技术及图纸要求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按本章第 2.2.4(1)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施工组织设计计算出得分 A；

(2)按本章第 2.2.4(2)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计算出得分 B；

(3)按本章第 2.2.4(3)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

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矿区钻探施工承包合同书

为了完成河南省桐柏县围山城金银矿深部及外围普查项目钻探施工，2019年__月__日，甲方在郑州组织了《河南省桐柏县围山城金银矿深部及外围普查项目》招标，乙方投标该项目钻孔的钻探施工，乙方中标该项目的钻探工程施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双方就《河南省桐柏县围山城金银矿深部及外围普查项目》钻探施工的任务达成一致，特订立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河南省桐柏县围山城金银矿深部及外围普查项目》钻探施工。

1.2 工程地点：河南省桐柏县。

1.3 预计工作量：依据河南省自然资源厅批复的《河南省桐柏县围山城金银矿深部及外围普查设计书》，本项目预计施工钻孔工作量 15000 米。实际工作量根据该区地质成矿条件、省自然资源厅监审专家意见确定，甲方有权进行适当调整。

1.4 工作任务要求：详见钻孔单孔施工设计书。

第二条 工作质量

《地质岩心钻探规程》（DZ/T0227-2010）及《固体矿产地质勘查钻孔质量管理要求及质量检查、验收标准》（河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等相关规程的质量要求，完成地质钻探工作。

第三条 工期安排

3.1 钻探及其他工作：按钻孔单孔施工设计书下达的时间要求完成钻探工作，并提交相应的施工报告和地质成果。

3.2 工期顺延条件：因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因素或甲方原因，导致灾害发生或工程停工，工期相应顺延。

第四条 甲方责任

4.1 开工前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本工程的批准文件，并负责到当地国土资源管理部门备案。

4.2 提供工程任务书、施工技术要求。

4.3 按照合同要求支付乙方钻探施工经费。

第五条乙方责任

5.1 按照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甲方的任务书及技术要求进行施工。施工内容包括：地质钻探、修路、搬家、青苗赔偿、保存岩心等工作；并按本合同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质量合格的成果资料，其中包括钻探施工原始班报表及任务书中要求的其他相关成果资料。

5.2 在施工前编制施工设计。

5.3 参加本项目的全体人员要严格遵守有关规章制度，对本工程项目的相关资料保密。

5.4 现场施工人员必须严格按照《地质岩心钻探规程》及《地质勘探安全规程》精心组织，认真操作；在施工期间出现的安全、违纪、违法行为由乙方负责，并承担其全部经济损失，与甲方无关。

5.5 乙方提供的成果、资料质量经专家验收不合格，乙方无偿负责补充完善，并使之达到国家规定的相关标准或任务书提出的要求，由此造成的损失及工期拖延，应对甲方给予相应的补偿。

5.6 合同有关条款及补充协议中规定的乙方应付的其他责任。

第六条工程价款和付费方式

6.1 本次地质孔钻探施工工程单价按： $0\sim 1400\text{ m}$ (80° 斜孔)：___元/米；费用约___万元；工程总费用最终以完成的实际有效钻探进尺，按对应的单价分别计算，累加结果为准。

6.2 本次付款方式：

(1) 分批结算：工程进行中对所承包的钻孔实行分批量结算，甲方按批次支付乙方工程款；

(2) 付款方式：钻机进场7日内预付总工程款的30%；每批次钻孔经甲方单位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将该批次钻孔剩余70%的工程款一次性申请支付；

(3) 竣工结算：所承包的钻孔全部竣工，经上级部门组织的野外工作验收合格后，退还履约保证金。

第七条成果资料提交

7.1 提交钻探原始班报表；

7.2 提交钻孔的全部岩心。

第八条其他条款

8.1 根据双方协商，本合同价款包含了施工过程中的土地征用、青苗树木补偿、三通一

平及施工中的民事处理等事项，施工进场及施工过程中的相关事宜由乙方全权解决，所需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8.2 施工过程中由各方责任造成的工期延误由相关责任方负责，相应耽误的工期赔偿为单孔工程总额的千分之一/日，赔偿金由责任方支付。

8.3 其他相关事项依据补充条款及本合同附属的有关文本要求执行。

8.4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甲方所在地司法机关裁决。

8.5 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存叁份，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河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

乙方：

第三地质矿产调查院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乙方开户银行：

账号：

矿区钻探施工安全生产协议

甲方：河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三地质矿产调查院

乙方：

项目名称：河南省桐柏县围山城金银矿深部及外围普查项目

施工地点：桐柏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地质勘探安全规程》等有关安全生产的法规和规定，为保障工程施工能够安全、有序、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平等协议，意见一致，自愿签订本协议，并共同遵守协议所列条款。

第一条 适用范围及安全生产要求

（一）适用范围：施工单位进入施工现场、施工过程、撤出工地，在钻机现场和生活区的一切活动。

乙方在施工全过程中担负安全主体责任。

（二）设备要求

1、乙方须向甲方提供施工的生产设备、主要的安全防护设施、安全标识等明细单，并在施工现场正确安装和使用，钻机设备必须与实际工作任务相符。

2、每台钻机应独立设置一个配电箱，且箱体有保护接地，钻探机场所用临时用电线路都应使用电缆作为输电设备。

3、乙方在施工现场必须配备、悬挂必要的安全标识牌。

4、施工现场必须配备灭火器，且有效，分别分布在生活区和工作区域内，灭火器应有明显标志。

5、乙方在施工现场必须配备固定的机动车辆一台。

6、机械设备安装和使用须严格执行相关标准，并验收合格后方可施工；拆卸时应有专人统一指挥，正确拆卸。

（三）劳动防护用品要求

1、乙方必须为每个从业人员配备符合国家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

2、乙方必须为每个从业人员配备以下劳动防护用品：安全帽、防寒衣、单工服、手套、防暑降温药等必备物品。

（四）人员要求

1、乙方必须对本合同所述项目的从业及施工人员进行安全培训，经考核合格后上岗作业，并形成记录以备相关部门检查。

2、乙方的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3、乙方必须为其员工或雇工参加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并按照《工伤保险条例》及《劳动合同法》的规定参加工伤保险。

（五）安全管理制度要求

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健全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安全教育培训制度、安全生产会议制度、安全生产奖惩制度等复印件。要求所有管理制度挂墙。

（六）安全费用要求

工程造价中已包含乙方安全措施费，安全措施费要用于安全防护设施建设和设备购置、安装费用、安全组织机构与安全鼓励制度、体系建设费用，从业人员的安全教育费用。

（七）施工现场管理

1、乙方必须按照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操作规程进行施工，施工现场应随时接受甲方安全管理的监督、检查，对检查出的安全生产隐患及问题及时整改。

2、甲方负责对施工现场根据《地质勘查安全规程》的要求对乙方进行不定期的督查，乙方要做好各类安全生产活动（安全检查记录、隐患排查整改记录、安全技能培训记录、交接班记录、维修保养记录等），并作为甲方安全检查的一项重要内容。

3、乙方做到文明施工，严禁赌博、酗酒、打架斗殴和其他不健康活动，注意保护野生动物，对国家级保护动物不得随意捕杀。

4、乙方对施工完的钻孔，人员撤离前，必须处理好生活垃圾，要做到“人走场清”。如恢复地理原貌不到位，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做工作，视情况对其进行相应的经济处罚。

5、乙方在钻探的拆建过程中，必须有机长亲自指挥，现场保留有应急车辆。

第二条 甲方的其他权利义务

1、有权对乙方的作业现场的人员、设备、环境进行安全监督检查。有权对“三违”违章行为进行处理。

2、有权对乙方不履行其义务的行为进行罚款（每一项安全隐患最低 200 元），甲方多次督促乙方不予整改落实的，罚款翻倍，态度恶劣的罚款上不封顶，且甲方有权责令乙方停工整改，停工期间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且工期不顺延。

3、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的安全生产方针，认真执行有关法律法规、行业安全规范。

- 4、有权对乙方的安全业绩、安全资质进行审查、备案。
- 5、向乙方告知作业范围内生产安全的危险点和安全管理要求。
- 6、进入乙方施工作业现场检查监督，必须遵守施工现场的安全规定。

第三条 乙方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 1、应加强安全环境与卫生环境的保护工作。
- 2、在生产施工作业中，对甲方违章指挥、强令乙方冒险作业有权拒绝执行，对此产生的打击报复有权向有关部门（如甲方的上级主管部门）申述和举报。
- 3、在发生严重危及人身安全或不可抗拒紧急情况是，有权采取必要的紧急避险措施。
- 4、应向甲方提供相关的安全与环境保护资料。
- 5、乙方保证不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和环境污染破坏事故。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因管理不到位、违章作业、安全生产防护措施不到位、安全投入不足等发生的安全生产事故、环境污染事故、其员工及雇工受到损伤或者致他人损伤事故等，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 6、必须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岗位责任制，配备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严格执行《地质勘探安全规程》，执行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执行甲方有关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进场5日内，向甲方安全管理部门报送《项目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预案》。
- 7、应按要求配备安全员，发现安全隐患和重大险情应立即上报并采取相应措施积极处理。配备符合安全生产需要的保护性设施和器材。
- 8、发生事故时，应立即组织抢救，避免事故进一步扩大，必要时向甲方提出有偿支援。
- 9、应对作业人员进行必要的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知识的教育和培训，使其具备相应的安全生产技能和环境保护知识。特殊工种作业必须持证上岗。
- 10、乙方保证其拥有实施本项工程的合法资质，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资质证书、技术、设备、人员等条件和要求。

第四条 违约责任

- 1、双方签订的合同不可单方面更改或无故终止，如乙方违反或中途终止协议，甲方可对乙方进行停产整顿、罚款等处理。
- 2、乙方对操作失误、违章作业造成的事故负全部责任。

第五条 违纪违规处罚

- 1、凡是因为乙方违反安全规程和有关规定及安全协议而造成的人员伤亡、设备、火灾、道路交通事故，全部经济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对出现下列等情况，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罚款

处理：

- ①、生活、生产现场恢复不到位
- ②、钻塔设备安装不符合要求
- ③、机电设备安装不合格
- ④、车辆驾驶出现客货混装等违规操作
- ⑤、安全防护设施完整、灵活、可靠程度不合格
- ⑥、个人防护用品配备使用不符合合同约定

2、在施工过程中，若发现乙方现场设备、人员配备出现漏缺未能及时弥补，或屡次出现违纪违章现象，甲方有权对乙方采取停钻或清场处理。

第六条 协议期限

本协议仅限于从事该项目施工期间。

第七条 协议生效

本协议作为工程施工合同的附件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八条 其他约定事宜

1、本协议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

2、本协议未尽事宜甲、乙双方依据有关规定协商一致可以修改补充，经过修改补充的条款作为本协议的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甲方：河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 乙方：

第三地质矿产调查院

代表人：

代表人：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项目概况及技术质量要求

工作项目	工 作 量			
	技术条件	计量单位	计划工作量	备注
钻探：孔深 0~1400m (斜孔 80°)	岩石级别 VI 级	m	15000	

1、技术标准

本项目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地质矿产行业标准《地质岩芯钻探规程》(DZT0227-2010)有关技术标准。

2、技术要求

钻孔设计均为 80° 斜孔，孔深 0~1400 米，设计 15000 米，具体工作量以优化为准。

(1) 除第四系黄土及覆盖物外，所有岩层均按地质要求取心。全孔岩心分层平均采取率不得低于 75%。矿层（包括矿层顶底板 5.0 米内的围岩）采取率不得低于 85%。若连续两个回次采取率低于 85% 时，应立即采取补救措施。穿矿孔径不得小于 75 毫米。

(2) 弯曲度测量每间隔 50 米测量孔斜一次，且开孔 25 米处需加测一个点。在下定向管、套管、或换径 5 米后，见矿层顶、底板及终孔时均需测量顶角及方位角。测斜误差允许递增计算，每 100 米方位角不得超过 2°，顶角误差不超过 3°，钻孔偏差距离一般不超过相邻工程间距的四分之一。

(3) 孔深误差的测量与校正：终孔和在测顶角、方位的同时，以钢尺测量孔深并平差改正，误差小于千分之一者不修正孔深，误差小于 0.5 米时在最后 2 个回次中按回次进尺平差，大于时在最后 3 个回次中按回次进尺大小比例平差，有矿体时则按分层厚度加权平差。

(4) 应认真进行简易水文观测。一般应在开孔后钻进中观测地下水初见水位，但当地下水位埋深较大或采取泥浆钻进时，可在终孔洗孔后测定静止水位以及抽水试验后按要求观测恢复水位。钻进到地下水位后，每个回次下钻前提钻后

各测一次水位。如停钻时间较长，在 24 小时内每 4 小时观测一次，超过 24 小时每 8 小时观测一次。采用泥浆钻进的钻孔可不观测孔内水位变化。应测定冲洗液消耗量及其漏水 (<50% 的消耗量)、严重漏水 (50%~75% 的消耗量) 及全漏水的位置。应记录钻进中发生的钻具陷落、孔壁坍塌及严重掉块、涌砂、气体逸出及水色变化等异常现象；如遇承压自流水、地下热水，则应按有关规定要求观测和采样。

(5) 原始班报表由机台各班指定记录员在现场按照技术规范要求及时填写，做到真实、齐全、准确、整洁。接交班时，班长和机长要亲笔签名，不得代签。终孔后，原始班报表要装订成册，交勘查单位存档。

(6) 所有施工钻孔均要进行封孔。孔口 0~5 米用水泥封孔，工业矿体、主要含水层、含水构造带及其顶底板以外 3~5 米范围，用水泥分层封孔。其余孔段可用稠泥浆或黄泥球封闭。用水泥封孔地段必须采用 325 号以上的水泥，封孔后应在孔口中心处埋设水泥标志桩。最后选择一定数量的钻孔进行透孔检查，以检查封孔的质量。

(7) 设计钻孔不得随意移动。如确需移动时，必须经甲方地质负责人同意方可移动，但移动范围不得超出原设计范围 5 米。

(8) 岩心的采集、清洗、整理、编号、岩心箱上的编写工作，均由钻机各班记录员进行。严格按回次进尺如实记录，岩矿心必须清洗干净，按其先后顺序在岩心箱内摆放整齐，并编号和填写放好岩心卡。岩心箱在移交前由机台妥善保管，岩心箱上，不能放置其它东西，以免矿心被污染，无关人员不准随意翻动岩矿心，岩矿心应当盖好，以防淋雨。钻孔结束后并按甲方要求移送到指定地点。

(9) 钻孔结束后三天内，根据档案管理要求填好钻孔技术档案。

(10) 工程质量全部达到上述要求并及时提交技术档案者为合格孔，否则为报废孔，乙方应重新施工或采取补救措施。

(11) 乙方施工除符合上述技术要求外，还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地质矿产行业标准《地质岩心钻探规程》(DZ/T 0227-2010) 中的有关规定技术标准。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函

致：____（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____：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项目名称及招标编号）____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就包____（包序号）____，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的投标总报价，综合单价：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工期_____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本项目，工程质量达到_____。

2、投标有效期：_____天（投标截止之日算起），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我方承诺，中标后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如因我方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我方无条件向采购人支付伍万元作为赔偿，并接受采购人取消我方中标的结果。

4、我方承诺，中标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代理服务费。

5、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如有需要澄清的问题，我们同意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人及代理机构提出。逾期不提，我方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6、我方同意提供按照采购人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2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个人电子签章）或

投标人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资格证明文件及响应材料

(说明: 采购人进行的资格审查内容, 无相关材料或材料不符的, 为无效投标人)

2.1、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企业营业执照, 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说明: 提供证件的扫描件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2.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投标人全名）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单位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投标人代表）的姓名、职务）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豫财招标采购-2019-，（项目名称）的投标及合同执行，以本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个人电子签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个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2.3、财务状况报告

（说明：投标人为企业的，提供 1. 经审计的 2018 年度完整的审计报告，审计报告按要求必须有注册会计师的签字和盖章或 2. 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可依照对企业的要求提供材料，也可按自身实际情况提供类似报告及报表。提供扫描件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2.4、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说明：提供 2019 年以来任意时间段的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提供扫描件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2.5、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说明：可用 1. 以往类似业绩证明或 2. 供应商完成本合同所具有的机械设备清单（附购买发票或租赁合同等）和人员力量情况介绍（附人员证件、说明等），提供扫描件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2.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固定格式）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本公司（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2.7、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固定格式）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单位）承诺：

在（项目名称）采购活动中，我公司（单位）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单位）及参与谈判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2.8、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

（说明：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因此列入信用中国网

（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栏目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目中的负面信息的投标人将视为无效投标人。）

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主页，“信用服务”中“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查询”窗口进行查询。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主页，“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窗口进行查询。

查询工作由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开标后，即时进行查询、打印存档。投标人投标文件无需提供相关材料。

如查询投标人有相关负面信息的，该投标人为无效投标。

响应材料

(说明：评委会进行的评审内容，与招标文件不符的，为无效投标人)

格式投标人自拟

(要求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相关内容)

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三、投标报价表格

开标一览表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上填写。

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

因系统模板原因，开标一览表中“投标保证金”填写“0”；
本项目无质量保证期的要求，开标一览表中“质量保证期”
填写“无”。

四、工程预算书

(格式自拟)

(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说明：如果实际报价与预算不符的，即在预算基础上有优惠的，应以报价为基准，自行调减相关分项单价，使预算与报价一致，并做出说明。)

五、施工组织设计

1. 投标人应编制较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包含相应的布置图、表格等。编制具体要求是：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各分部分项的实施方案，并列出具体的关键点、难点和相应采取的措施；须附单孔施工结构图。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招标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技术、质量、进度及安全相关条款和保障措施。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的主要机械设备表

附表二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三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附表。

（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附表一：拟投入 _____（包名称）_____ 的主要机械设备表

序号	机械或 设备名称	型号 规格	数量	国别 产地	制造 年份	额定功率 (W)	生产 能力	用于施 工部位	备注
1									
2									
...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附表二：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							

本计划表是以每班八小时工作制为基础编制。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附表三：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人应提交的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说明计划开工日期和各分项工程各阶段的完工日期。

3. 施工进度计划应与项目实施方案相适应。

（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六、项目管理机构及主要人员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附项目负责人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复印件，管理过的类似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职称证（执业证或上岗证书）、身份证复印件。）

主要人员组成表

序号	姓名	年龄	专业	职务	职称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附项目负责人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复印件，管理过的类似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职称证（执业证或上岗证书）、身份证复印件。）

七、优惠承诺
(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八、投标人依据打分办法而提供的相关以上内容未涵盖的材料
和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相关材料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据实填写，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包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投标文件制作说明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中投标文件组成为：

1. 封面

2. 评审资料

2.1 其他投标材料

3. 开标一览表

4. 其他内容

以上内容为4个独立模块，投标人应按系统流程分别制作。其中“2. 评审资料”需提供的材料，按扩展的子项提供，供应商需要同步主体库相应所需材料。同步的详细流程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2.1 其他投标材料”为投标人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4. 其他内容”为本招标文件给定的投标文件格式即本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内容，投标人按格式制作后，完整的上传到“4. 其他内容”，并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

“2. 评审资料”和“4. 其他内容”中重复要求的材料，投标人按要求进行分别提供。